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注函的关注公告

2017年12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关注函[2017]第188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称，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对相关事项做出说明，另据深交所公告，泰禾集团（000732.SZ）将于2017年12月26日开始起停牌。

根据关注函，深交所提出：1、董事长黄其森所披露信息是否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2.14条的规定；2、董事长黄其森所称“2018年，泰禾集团销售额的目标是再翻一番至2000亿元，同时，2018年将继续降低土地成本，争取在明年上半年将负债率降到79%，下半年降到75%”是否属实，如情况属实，泰禾集团需对2018年完成上述目标的现实依据、实现条件、具体措施进行说明，另外说明前述内容是否构成泰禾集团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对全体股东的业绩承诺，并对影响相关目标实现的风险因素及影响大小进行补充信息披露及重点提示；如否，请予以澄清；3、董事长黄其森所称“预计明年上半年泰禾集团有30多个项目达到入市条件。届时，泰禾集团的财务数字将进一步改善。2018年，泰禾集团在上海、南京、厦门、福州、郑州等城市都将集中发力”是否属实，如情况属实，泰禾集团需对2018年完成上述目标的现实依据、实现条件、具体措施进行说明，另外说明前述内容是否构成泰禾集团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对全体股东的业绩承诺，并对影响相关目标实现的风险因素及影响大小进行补充信息披露及重点提示；如否，请予以澄清；4、泰禾集团需提供涉及上述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审查。按照深交所的要求，泰禾集团需于2017年12月26日前书面回复其关注函，同时提醒泰禾集团及其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泰禾集团分别于2017年7月5日和2017年9月8日发行了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17泰禾MTN001”）和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17泰禾MTN002”），并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经联合资信评定，泰禾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泰禾MTN001”和“17泰禾MTN002”的债项级别均为AA⁺。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泰禾集团取得联系，关注泰禾集团对该事项的说明，并将进一步保持与泰禾集团的沟通，持续动态评估上述事件对泰禾集团及其存续期内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